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作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生物”、“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就傲农生物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泰君安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获取了募集资金专户的分月对账单，查阅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9 号）核准，傲农生物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79 元，共计募集资金 28,7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016.5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 350ZA004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502.30 万元，累计收

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7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5,528.9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5,528.97 万元，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余额 10,000.00 万元。

###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制定《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与监督等方面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190643	活期	5,112,535.53
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189192	活期	6,807,951.11
辽宁傲农饲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188911	活期	12,873,709.69
南昌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188804	活期	30,495,488.73
合计		--	--	55,289,685.06

### 四、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2017 年度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016.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02.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02.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昌傲农年产 36 万吨饲料项目	否	7,660.00	7,660.00	7,660.00	4,611.91	4,611.91	-3,048.09	60.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川傲农年产 24 万吨饲料项目	否	3,916.50	3,916.50	3,916.50	237.10	237.10	-3,679.40	6.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辽宁傲农年产 24 万吨饲料项目	否	3,940.00	3,940.00	3,940.00	2,653.29	2,653.29	-1,286.71	67.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吉安现代农业 5,000 头原种猪核心育种场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0.00	0.00	-7,5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	<b>23,016.50</b>	<b>23,016.50</b>	<b>23,016.50</b>	<b>7,502.30</b>	<b>7,502.30</b>	<b>-15,514.20</b>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p>(1) 四川傲农年产 24 万吨饲料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四川省邛崃市羊安工业园区，该项目原计划于 2017 年第一季度开始土建施工。2017 年 1 月 18 日，经成都市经信委批复，羊安工业园区正式更名为天府新区邛崃产业园区，政府对园区的定位为重点发展新材料、新能源、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产业，产业园定位调整后，相关部门对于新报建的传统行业项目审批较为谨慎，因此公司未能在原计划时间内办下报建手续。同时，四川盆地冬季天气长期处于雾霾橙色预警期，在此期间，不得大面积开工建设。以上原因造成该项目建设进度延缓。目前，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取得该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并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取得本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p>										

	<p>目前该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障碍。</p> <p>(2) 吉安现代农业 5,000 头原种猪核心育种场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4 年，该项目资金实际投入进度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主要是近年来公司在产业链一体化布局上快速扩张，项目投资较多，而公司的资金实力较弱，自筹资金难以满足众多项目开展的资金需求，公司结合不同项目缓急程度适当推迟了该项目的开工。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10 月开始土建施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9 月到位，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将该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增资形式投入到该项目实施主体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晚，故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对外付款。目前该项目的实施进展顺利。</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0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542.77 万元，该投入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致同专字(2017)第 350ZA0360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7 年 11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下属子公司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年度下属子公司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总行标准 90 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委托理财金额共计 10,000.00 万元，期限 2017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3 月 13 日，预期年化收益率 4%。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0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了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3,542.77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350ZA0360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11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下属子公司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主体	受托人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标准90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7年12月13日	2018年3月13日	4.00%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标准90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7年12月13日	2018年3月13日	4.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理财产品均未到期，公司尚未实际获得收益。

##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傲农生物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傲农生物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扬文  
张扬文

刘爱亮  
刘爱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30日